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教育部辦理「第9504期109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」及「第9020期109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」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9/12/24 14:51:30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2月1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801827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並推廣本土語言教育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
三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109年2月4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2月6日(星期四)下午5時20分，計3日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109年2月4日(星期二)上午9時10分至2月6日(星期四)下午5時20分，計3日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(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)

2、客家語拼音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)。

(三)報名期間：自108年12月23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08年12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，為期5日，額滿截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

[G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](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)。

四、研習班錄取對象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如超過報名人數，將依候補順序遞補；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3週(109年1月8日(星期三))前以E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(聯絡電話詳課程表)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以免資源浪費。

五、本案本局同意參加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六、檢附閩南語拼音及客家語拼音研習課程表及交通等相關資訊各1份。